2023年高新区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2023年，高新区一般公共预算上级补助收入83818万元，具体如下：

1.返还性收入14949万元。

2.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27190万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3671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18万元；结算补助收入2341万元；企业事业单位划拨补助收入540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583万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1555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9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67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0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2785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875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99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965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203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366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31万元；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收入9555万元；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收入2005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416万元。

3.专项转移支付收入41679万元。

2023年，高新区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收入58917万元。

2023年高新区政府债务情况

2023年，高新区纳入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系统的政府债务余额123.94亿元（一般债务16.07亿元、专项债务107.87亿元），其中2023年新增专项债务2.76亿元，控制在市本级下达的债务额度以内。2023年高新区还本付息支出23.24亿元（偿还本金19.17亿元、利息支出4.07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债券还本付息支出2.54亿元（偿还本金1.94亿元、利息支出0.6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债券还本付息支出20.7亿元（偿还本金17.23亿元、利息支出3.47亿元）。高新区债务风险总体可控，没有出现隐性债务新增、还本付息逾期、“三保”资金断链等现象，没有出现重大风险事件和债务舆情事件。

2023年，市本级下达高新区新增专项债券资金2.78亿元，其中2.76亿元用于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分别安排益阳高新区关键电子元器件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1.5亿元、益阳朝阳保税物流中心（B型）建设项目0.14亿元、益阳高新区东部产业园二期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1.12亿元。

益阳高新区2023年度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3年，高新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根据中央、省、市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和决策部署，创新思路、健全机制，推动预算绩效管理不断提质增效。

**1.完善绩效制度体系。**出台了《益阳高新区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益阳高新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益阳高新区区级预算支出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益阳高新区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办法，为我区绩效管理工作提供了一系列制度保障；制定《益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绩效管理提升年”行动实施方案》，开展“绩效管理提升年”行动，明确科室责任分工，落实落细绩效管理各项要求。

**2.抓好绩效目标管理。**2023年将区属预算单位所有预算资金纳入绩效目标管理范围，实现了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要求各预算单位在编制部门预算时一同申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同步申报、同步审核、同步批复、同步公开。

**3.开展绩效运行监控。**组织预算单位开展绩效跟踪监控，指导和督促预算单位报送《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表》和运行监控报告，对项目绩效目标实现情况、预算执行进度、项目组织实施和资金使用管理等情况进行监控，通过绩效监控强化预算约束，防止目标跑偏、资金脱靶，保质保量实现绩效目标。

**4.积极推进绩效评价。**一是做好绩效自评工作。要求高新区独立核算的所有预算单位开展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50万以上的项目支出由实施单位开展绩效自评，实行“一项目、一报告”，并将评价结果公开；二是加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聚焦重大决策部署和重点民生项目，2023年组织对新媒体业务合作及宣传服务外包、凤山小学建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就业补助资金、志溪河高新区段堤防加固工程、2021-2022年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及经济合作局、产业发展局、社会事务局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资金56.85亿元。

**5.推进评价结果应用。**及时将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在网站上公开并反馈给项目相关单位，督促预算单位限期整改，加强绩效评价管理监督，把有限的财政资金花在刀刃上、用在关键处，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逐步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有机结合机制，加强与预算科衔接，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年度预算安排和调整的重要依据，使绩效评价不流于形式，确保财政资金使用高效、透明。

2023年高新区“三公经费”决算说明

2023年，高新区“三公经费”决算数为168万元，为年初预算的44.44%，对比上年下降33.33%。其中：公务接待费21万元，为年初预算的23.33%，对比上年下降64.41%；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4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3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11万元），为年初预算的51.04%，对比上年下降23.83%。